

广水司〔2020〕136号

签发人：邱雷

广元市供排水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关于印发《获得用水指标测评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分（子）公司：

为切实做好营商环境第三季度获得用水指标测评相关工作，结合广元市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办公室2020年一季度营商环境指标提升情况分析中获得用水存在的问题，仔细分析、查找原因，集团公司结合实际，制定了《获得用水指标测评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方案要求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获得用水指标测评工作方案

广元市供排水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6日

广元市供排水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综合部

2020年9月16日印

广元市供排水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获得用水指标测评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营商环境第三季度获得用水指标测评相关工作，结合广元市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0 年一季度营商环境指标提升情况分析中获得用水存在的问题，仔细分析、查找原因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学习营商环境获得用水评价指标体系，准确找到问题，增添措施，对照我市第三季度指标测评相关工作要求，对标对表认真完善一季度测评佐证材料，对三季度指标测评做到心中有数，力保获得用水指标测评保持在全省前三名。

二、测评内容

根据 2020 年一季度省直部门（单位）营商环境中的指标监测情况表，以及 2020 年一季度测评企业问卷内容，测评内容为获得用水流程、获得用水耗时、获得用水费用、获得用水价格。佐证材料要求以成效的形式展现，如系统截图、宣传报道、工作总结、特色工作等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按照市委市政府指标测评工作要求，牵头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测评相关工作。（完成部门：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）

（二）按照测评佐证自评值佐证材料要求，做好报装系统、微信公众号、集团官网、政务一体化平台报装用水信息截图资料收集工作。（完成部门：客户中心，配合部门：信息中心）

（三）按照测评佐证自评值佐证材料要求，做好集团优化营

商环境工作会议记录及文件资料收集工作。（完成部门：综合部，配合部门：集团各分（子）公司、各部门）

（四）按照测评佐证自评值佐证材料要求，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总结和特色亮点工作的材料上报工作。（完成部门：客户服务中心，配合部门：集团各分（子）公司、各部门）

（五）结合集团“好差评”实施管理办法，做好“好差评”客户满意度测评工作。（完成部门：经营服务公司）

（六）为获得用水费用指标测评，提供合法、合规、公平、透明的获得用水收费标准，执行文件，参考标准。（完成部门：管网分公司、圣源公司、设计分公司、工程管理部、客户服务中心、经营服务公司）

（七）按照测评佐证自评值佐证材料要求，在微信公众号、集团官网、政务服务入驻窗口、一站式用水综合服务大厅做好对外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宣传等工作。（完成部门：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。配合部门：综合部、信息中心）

四、工作要求

1、各部门、分（子）公司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把握当前优化营商环境获得用水测评总体要求，关注指标测评中存在的问题，由集团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全面负责，将指标测评工作具体到相关科室，相关负责人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。

2、各部门、分（子）公司按照广水司[2020]35号文件精神，各司其职，通力配合，落实做好相关工作。